

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莉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5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拟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临时公告《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；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；韩莉莉；黄金强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已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股东进行投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拟享受人才房补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临时公告《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苏州众启飞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已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股东进行投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3月16日